



她是一个猎人，她的目标只有一个——婚姻

糖果麦子◎著

猎婚

~LIE HUN~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猎婚

LIE HUN

糖果麦子◎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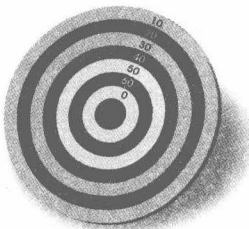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猎婚/糖果麦子著. —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
2010. 1
ISBN 978 - 7 - 5399 - 3564 - 5
I. ①猎… II. ①糖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 5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12218 号

书 名 猎 婚
作 者 刘华丽
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
选题策划 古月珊
责任编辑 胡小河
文字编辑 古月珊 沙曼华
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 (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)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开 本 700 × 980 毫米 1/16
字 数 283 千字
印 张 22
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,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 - 7 - 5399 - 3564 - 5
定 价 29.00 元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

第一章 干得好不如嫁得好/0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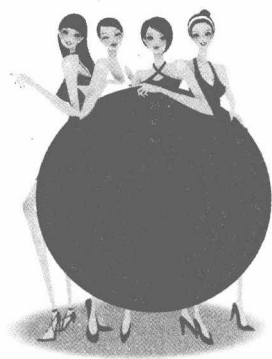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章 男人这东西/065

第三章 婚外情与经济学/137

第四章 狩猎婚姻/227

第五章 当爱已成往事/317

第六章 尾声/345



第一章

干得好不如嫁得好

第一，早结婚不等于没理想；第二，女人的归宿是婚姻，工作只是铺垫；第三，嫁个有钱人对于女人来说，是通往成功的最佳途径。综上所述，实现理想等于成功，嫁有钱人等于最快地实现理想，即早结婚等于早成功。

1 2 3 4 5 6 7 8 9 ……

七月的郾城，天空像一口倒扣下来的烧旺了的铁锅，让人热得透不过气来。空气里似乎到处飞着火星子，一点就着。

我不太喜欢郾城的夏天，尤其是此时，明晃晃的太阳让我烦躁不安。

“别不吭声，总得有个解释吧？”我略带微笑，语气里却透着强硬，同时表明了我的态度——我将以追求真理的韧性和钻研精神追查到底，不查清楚决不罢休。

“你爱怎么想怎么想吧。”林小伟挑着眉毛，硬邦邦地说道，然后别过脸去，潇洒地点了一根烟，“我没什么好说的。”

令狐冲说，有些事情本身我们无法控制，只好控制自己。我懂，那天我无意中在他手机上翻出那条短信时，我就提醒自己要冷静面对，不必大惊小怪。可他到今天还是这张臭脸，我实在是忍不下去了。

我一踩刹车，把车停到路边，看着前面平静地说：“滚！”

砰！林小伟很配合我，我话音刚落，他立马儿行动。

我没有齐齐的心态好。她谈恋爱通常是脚下踏两条船手里还抓两只。不仅如此，网上还建了一个QQ群，五湖四海的都有，一上线，头像扑闪扑闪着，全喊着老婆好，那叫一个壮观！

我和她说起林小伟的事情时，她送我八个大字，“海纳百川，有容乃大”。她说，现在的人，整天憋在钢筋水泥的高楼里被老板盯着，没有一点自由空间，也确实需要有人安抚一下空虚而疲惫的心灵。因此，和异性发点暧昧短信纯属缓解压力，意在定期注入新鲜血液，缓解夫妻之间的审美疲劳，这和背叛是两回事，是不是啊？这年轻人嘛，要用辩证的观点来看待问题，不要为那些捕风捉影的事儿让自己自寻烦恼嘛。作为“80后”新时期女性，对婚姻的态度就是：解放思想，以人为本。

“你的意思，还让我装作什么都没看见？”我很不满。

“这样更好。”她双手在键盘上敲出一串清脆的声音，“当然，如果你一定要追究这件事，就心平气和地和他谈，不要给他任何心理负担。动之以情，晓之以理，用一颗善良而包容的心让他深深地感动，然后心甘情愿地告诉你，手机上的这个‘小乖乖’是什么来头，为什么要给他发‘亲爱的，我想你已经想死了’的短信。接着

交代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，比如两个人是怎么认识的，目前已经发展到了哪一阶段，是真感情还是逢场作戏等等。最好能越说越后悔，泪流满面地乞求你的原谅，并决意痛改前非，举着拳头发誓：以后绝对不重蹈覆辙。”

我听完，低低地叹了一口气。齐齐的这招让我觉得自己压根儿就不是结婚的料，第一，我不可能装作什么都没看见；第二，我无法心平气和地面对他。

一想到这儿，我就有点灰心，“搞不好就鱼死网破吧。”

“鱼死网破？哼，是你死你破吧？”齐齐看了我一眼，“你是不是准备离婚？”

“怎么可能？”我一扫刚才的不振，“绝对不可能离婚！”

“又不想离婚，还要求人家事事顺着你，有这么好的事儿吗？你要搞清楚，你的主动和解是为了保全自己。”

齐齐一语道中了我的要害，我有点尴尬。的确，和林小伟结婚，我可是动用了十八般武艺，来之不易。为这事儿离了，岂不是功亏一篑？

“还有，你不仅要主动和解，还要牢牢地拴住他的心。等哪天他不爱你了，即使你不离，他也会想尽办法离开你的。”齐齐像个道长。

“天哪！”我捂住脸，一头栽到床上，狠狠地捶着枕头，“怎么这么麻烦啊？”

“革命尚未成功，同志仍需努力！”齐齐转身，在我的屁股上狠狠踹了一脚。

“晚点结吧，你。”我用枕头盖住脸，“结婚真没意思，还是一个人自在。结了婚，像被拴了链条。”

“我才不像你呢，这么势利。我要找，就一定找个自己爱的，这样的生活才有激情。”

“谁势利啊？”我忽地坐起来。

“你凶什么啊？你不就是图林小伟的钱吗？”齐齐的嘴巴像两片刀子，“你敢说你很爱他？”

见我不说话了，她走过来搂住我，“咱俩在一起，没必要遮掩。”

“我跟你不同，纯爱情的婚姻对于我来说，太奢侈了。”我低低地说，“不过，没想到结婚后这么糟糕，动不动就吵架。他像是对我冷淡了，连那个都有点例行公事的感觉。你说林小伟当初对我的激情到哪儿去了？”

“依依，你要得太多了。”齐齐不太高兴我的矫情，起身去了客厅。

我回想着齐齐的话，其实不是没有道理。没错，我已经付出了那么多，现在破罐子破摔，对我一点好处都没有。

不行，我得主动讲和。

采用什么方式呢？

谈话显然不可取。我说话一向咄咄逼人，对方稍有反驳，我便会劈头盖脸地动用所有尖端无情的词汇，一脸杀气，指手画脚。林小伟最受不了，其结果一定是摔门而出，新的矛盾就此应运而生。

求助婆婆也不可取。婆婆大人从一开始就反对我俩结婚，至今仍看我不顺眼，我的求助会被她看成是恶人先告状，倒过来把我数落一顿。

求助我妈更不可取。她一直认为像我这种出身和背景，嫁给林小伟是跛子爬楼梯——高攀。一听说我俩闹了矛盾，轻则脸无血色，心跳加速；重则号啕大哭，寻死觅活。

解铃还须系铃人，还是由本小姐亲自出面最合适。想来想去，我决定约他看场电影。林小伟是个聪明人，自然明白我的用心，话也不用挑明了，大家到此为止，矛盾也就迎刃而解了。

齐齐也觉得此乃万全之策。于是我按捺着兴奋，拨通了林小伟的电话。果然，他在电话里爽快地答应，要我先去电影院买票，他忙完了来电影院门口找我。

挂了电话我跳起来夺门狂奔。林小伟说过，凡是我俩过二人世界，一定要讲究格调，起码要沐浴更衣。刚结婚时，每次只要他出差，回来的路上总会给我发条短信：已回，速洗净恭候。我见状，便立马儿回家，然后回复道：已去污消毒，可放心使用。

“祝你好运。”齐齐在阳台上朝我喊。我朝她挥挥手，感觉自己像一个奔赴前线的士兵，勇敢里夹着悲壮。

泡完花瓣澡，我找出新买的连衣裙。买这条裙子我花了血本，两千七，一直舍不得穿。裙子设计简单，吊带齐膝，腰部收得刚刚好，配上一条别致的白色链子，优雅大方又不失档次。最重要的是，裙子的颜色是湖蓝色，特别能衬出我白净的皮肤。

化了一个精致的妆之后，我将直发夹成微卷的大花，然后戴上镶钻的吊链耳环，换上金色的吊跟凉鞋。这副行头一上身，整个人立马儿变得熠熠生辉，如同仙女下凡。我在镜子里冲自己一笑，险些被倾倒。

从电影院进进出出的人给了我一路猛蹿的回头率，我幻想着林小伟瞠目结舌、垂涎三尺的傻样儿，禁不住咯咯咯地笑出声来。

一直等到电影快开始，林小伟还是没有到。我眼巴巴地守在门口，两脚发酸，兴奋一点点褪去。我忍不住拨了他电话。

“帮王凯借的花车坏在路上了，我正和人家去现场援助。”他着急地说，压根儿没发现自己爽了约。

“那你应该提前……”还没等我说完，那头已经收了线。

又是王凯！我一听他俩在一起就火冒三丈。

王凯是他初中同学。小学时父母离婚，他跟着他爸爸，后来他爸爸因为酗酒，得肝硬化死了，他靠着几个亲戚的救济勉强读完了初中。初中毕业后，他没人管束，跟着一帮混混整天流窜在酒吧里以卖摇头丸为生，吃喝嫖赌，换女人跟换衣服似的，整天一副没睡醒的样子。

就是这么一个人，不知怎么就迷糊了林小伟，林小伟对他比爹还亲。那人一说手头紧，林小伟宁愿自己不吃不喝也要给他钱，少则几百，多则上千；大事小事，只要姓王的开了口，林小伟在所不辞。就说这次结婚用的花车，也是林小伟帮忙搞定的一辆宝马750。

我一直劝他别跟这种人来往，一个人交什么样的朋友，直接决定这个人的品位和档次，别人会说你物以类聚。每次我这样说，林小伟就白我一眼，说男人的事儿你别管。

一个人打扮得整齐光鲜地来看电影多少让人感觉有点奇怪，因此我准备回家，走了几步又想，万一他现在正在朝电影院赶呢，岂不是错过了？于是我赶紧给他发了条信息，告诉他我在哪厅哪排哪号。

电影的名字叫《手机》，我心不在焉地看着，不时地转过头朝后面看。放映厅的入口处始终黑漆漆的，像一潭沉寂的死水。我担心他走错，又把座位号重新给他发了一遍。

这样过了一会儿，我开始焦躁起来。凭什么他放我鸽子？太过分了！我给他发了条很长的短信，告诉我他做了多么精心的准备，在门外站了多久，一个人坐在放映厅是多么难受等等。

短信发出后，依然石沉大海，杳无音讯。

我想，或许他一开始就没准备来，又不好拒绝，便一再骗我，敷衍我，指望糊弄过去算了。我火了，发了一条短信问他什么意思，不想来就直说，别编幌子骗人。这次他很快回复了，三个字：不来了。

放映厅里的人们看得津津有味，时不时为电影里蹦出的经典对白笑场。严守一说：“要想说真话，恐怕就得返回到肢体语言时代了。”

我有种被耍的感觉。起身走出放映厅拨通了王凯的电话，问林小伟是不是跟他

在一起，他刚说了个“是”，我就开始噼里啪啦地骂起来：“车子坏了不知道找修车的？你是弱智还是白痴？你是不是连结婚上床的事都不会？林小伟卖给你了？离了他你会死啊？真没见过你这么不要脸的人。”

我气冲冲地回了家，进门后越想越气，又拨通了王凯的电话，“王凯你听着，我要林小伟马上回家，否则他永远也别进这个门。”

我不觉得自己很过分，我宁愿林小伟临时被女上司叫去陪睡也不想看他为王凯卖命！小瘪三，不是他那点破事儿，林小伟会放我的鸽子吗？我两脚把鞋子踢到对面，今晚一定要和林小伟好好谈谈。

对！我是不该骂你兄弟，我向你道歉。我更不想发这顿火，我也想做一个善解人意的好妻子，可是，你不该因为这样一个狐朋狗友，就把我俩的约会甩一边吧？难道我在你心里，还抵不上他重要？

行！就算今天车子坏了，那车是你帮忙借的，王凯不熟悉需要你出面帮忙，你呢，也确实走不开，情况属实。那你就早点告诉我啊，干吗屁都不知道放一个，让我像傻子一样地忙活？

他回来的时候，我正在卫生间卸妆，还没来得及同他搭话，他就已经挡在门口，两眼喷着火焰说：“你给王凯打电话是什么意思？”

我没料到他是这种态度，索性懒得看他，轻描淡写地说：“没什么意思。”

他两眼盯着我道：“你就这么点素质？！”

我火了，把洗面奶往面盆里一扔，“我这么点素质怎么了？你有素质，把自己的老婆晾一边，和一个流氓下三烂黏在一起，为他吃屎你都愿意！我用心良苦的，为了和你加深感情，像根电线杆子杵在那儿等你，你到头来放我一鸽子完事儿。林小伟，你要是厌倦我就离婚去，可你别成心耍我，这哪儿是个爷们做的事。你不反省一下自己的所作所为，有什么资格说我没素质？”

他脸绷得紧紧的，随时都可能撕破。我也不甘示弱，和他对视着。我当时的样子一定很可怕，瞪着眼睛，拧着眉头，眼睛周围还有没擦净的睫毛膏，像刚刚从煤炭堆里钻出来的。

这样盯了几秒，他撑不住了，转身去了客厅。

我不再理他，洗完澡径直去了卧室，先前想好的话全忘记了——说个球，就他这态度，我们还有什么好说的。

快要睡着的时候，他进了卧室，埋头在衣柜里一阵倒腾，不知道在找什么，声响很大，也不管我是不是在睡觉。找了一会儿，他碰碰我，冷冷地问：“爸爸送我的

“那件白衬衣放哪里了？”

他说的是那件意大利牌子的衬衣，生日时他爸爸送的，五千多，当时他一再叮嘱我一定要手洗，手洗，手洗。

“不知道。”我懒得帮他找，背过身去。

他坐了几秒，又接着找。忽然，他一个箭步奔了出去，然后我听到砰的一声，他一脚踢开卧室的门。

“莫依依，你给老子起来！”

我被他一掌推得生疼，正要发怒，见他手里提着还在滴水的衣服。那衣服，哎呀，天，已经被染得面目全非，红一块黑一块，正向它的主人诉说着不幸。他看着我，头顶燃着一团熊熊烈火。该死！我猛地想起来，昨天齐齐喊我逛街，我还没来得及分门别类，把一堆衣服全塞进洗衣机浸泡了。

“谁叫你把换的衣服和裤子放一起！”我自知理亏，小声地嘀咕了一句。

他大概已经气到无话可说，提着衣服出去了。我坐在床头，心想：怎么办，该不该道个歉呢？……

走到卫生间门口，听他正在给他妈打电话，问怎么去除衣服上的污渍。我心里一沉。果然，他话音刚落，我的电话便响了，老佛爷的。

“这么晚了小伟怎么还在自己洗衣服？你这个媳妇儿怎么当的？从小到大，我都舍不得让他洗，怎么娶了你日子反倒过窝囊了？莫依依，你别看我们家小伟老实好欺负，我可跟你说实话，小伟娶了你，就没享过一天福。”她噤里啪啦的，像突然在我耳边炸开的鞭炮。

我冲进卫生间，指着林小伟说：“屁大点事儿就在你妈那儿告状，你算什么男人！”

“我告状？我告状就说衣服是你染坏的！你以为都和你一样小人？！”

“我怎么小人了？你是君子也没见你有多大度！不就一件破衣服吗？大不了我给你赔一件就是，有什么了不起啊？你就是看你妈对我有成见，成心让她教训我。谁是小人啊，谁耍心机啊？”

“再买一件？说得好听！你以为钱是从天上掉下来的？哎，我妈说你几句怎么了？没她你过得了现在的生活吗？敢情车子房子都是你挣的？没她你穿得起名牌吗？她倒是往你碗里下药了还是怎么，让你这么不顺眼？你谁都瞧不顺眼干吗进我们家啊？找提款机来了？只怕有心机的人是你吧？”他把衣服摔进盆里，水溅了一地。

这话像把刀戳在我心口，强烈的自尊让我再也无法控制自己。我指着他说：“你以为你们家是皇宫？告诉你，我莫依依不跟你照样有房有车，你觉得我高攀了是吧？”

当初是谁死皮赖脸要和我结婚的，现在新鲜期过了，想换人了是不是？行啊，我们今天就说清楚，你不想过了可以，离——”我越说越气，一脚把塑料盆踢翻，衣服从泡沫里飞到地上。

他指着扣在地上的盆，凶巴巴地说：“给我捡回来。”

“不捡！我……”

啪！一只满是泡沫的手抢先了一步，狠狠地甩在我的脸上。我看见一群蜜蜂紧紧地围着我，在我耳边嗡嗡作响，脸上被蜇得火辣辣的，疼痛不已。

我居然被人甩了耳光！我怎么能被人甩耳光呢？我哇地哭了起来，冲出门外。

结婚两年，我们的争吵如交替的四季一样有规律。不同的是，他今天第一次动手打了我。这种感觉，像是走在街上突然被别人扒了裤子。

1 2 3 4 5 6 7 8 9 ……

我小时候的理想是当一名大学老师。戴着眼镜披着长发，穿着白色连衣裙漫步在校园的那种，最好到了中年便成为学术界的泰斗，到处演讲，想不上电视观众都跟我急。

我妈说我那叫空想。她说理想再好也逃不过命运的安排。

那我的命好不好？我问。

不太好。你出生时，闭着眼睛，吊起嗓子哭，声音穿过几间屋子。接生婆指指你紧攥着的拳头就说，这丫头，怕是天生就是个倔性子呢，命硬。

我妈后来还请人给我算命。算命先生说我出生的时辰缺水，话里大有生不逢时的意思。

所以啊，往后的日子要多顺着点，得不到的就不要拼了死命去争，没用。老一辈都说了，命里八尺，难求一丈。很多事情就是命中注定，该你倒霉的时候即便不出门，睡床上也会遭老鼠咬。我妈说。

中考时我浑身起了疹子，人像从烤箱钻出来似的。考英语听力的时候，耳朵周围全是蜜蜂，我几乎没动笔。

成绩下来后老师们都很遗憾，说莫依依成绩不错，可惜失利了。他们建议我出点钱进高中，这样才有希望上大学。我妈却不这么认为：早就说了，不要这么拧，你要信命。你看看，每次都考第一名，怎么关键时候就差了五分呢？说明你压根儿

就不是上大学的命。既然如此，你为什么要钻牛角尖？一条路行不通，难道就在原地等死啊，换条路不就行了？话说回来，这女孩子读那么多书干什么？你看你李姨的女儿，念高中时还是保送生呢，最后还不是一样没考上大学出去打工？

我想想也是，况且我一个大学读下来，我妈得卖多少斤土豆？理想这个东西，或许需要审时度势。于是我不再坚持，进了郾城十二中，也就是职业技术学校。

在郾城，重点高中叫第一中学，稍差一点的叫第二中学。十二中，光听名字就知道这个学校有多烂。

我总结了一下，进这个学校的学生大致分为四类：一类是没考上高中想混个中专文凭的；一类是从小调皮捣蛋，家长管不住，送到这里来请老师帮忙管的；一类是不想读书又不想出去打工受苦，到这里来专门谈恋爱的；还有一类是家里没钱，想学点技术出去打工的。

我们寝室有个女生叫方英，开学仅一个月她就开始逃课。到了周末更是通宵不归，据说是和高年级的男生出去看通宵录像甚至过夜。她不顾老师的三令五申，穿了耳洞，戴着很大的耳环，还把头发染成稻草一样的黄，干枯着顶在头上，好像随时都会引发一场火灾。她上课看小说，全是男欢女爱之类的垃圾文字，没有深度，情节也经不起推敲。小说看累了就给男生写纸条，据说内容很肉麻，一点内敛和羞耻都没有。我一直很鄙视她。

有次班上新来了个教计算机的男老师，她顿时变得勤奋好学起来，像花痴一样举手提问，看得我直想吐。顺便说一句，那老师长得真是不方便形容，除了戴副眼镜给人一点斯文劲儿之外，简直是奇丑无比。两颗大龅牙，正是血气方刚的年纪，头发却有秃顶的征兆。这还不说，他还很得意。有次我去办公室找班主任，听见他正和一位老师聊天，“没见过旅游班的那个女生，胆儿太大了，上一节课我出一身热汗。”我听了赶紧撤退，心想她可真是一颗老鼠屎啊。

有天就寝时，她脱下衣服向我展示她背上的文身，指着那只蝴蝶问我是不是很漂亮，还说因为她喜欢的男孩姓胡，所以文蝴蝶。我实在受不了，便说，怎么看着像只快要入土的老蜘蛛？

她脸立马儿铁青。按理，我不该挑起事端，本来在寝室我就是被孤立的——六个室友全把我当另类。她们看不惯我很多方面，比如男同学送花我接过来直接扔进垃圾桶；比如双休日不约会不逛街整天泡在图书馆；比如不穿耳洞不戴耳环不喷香水不戴加厚的文胸；比如……到现在还是个处女！

我连辩解的兴趣都没有。我们在一起说什么呢？说《红与黑》、《傲慢与偏见》，说丁玲、王小波？那太难了，简直就是对一群母牛弹琴。

当时班上有个叫胡小华的男孩喜欢写诗，大家都叫他才子。才子很喜欢我，给我写纸条约我散步，被我拒绝了。

这事儿被传开后，引起了方英的满腔憎恨。我这才知道她发疯喜欢的人就是才子。有天她从我身边经过时，眼睛朝外翻着，往我脚边啐一口痰。我看着地上那口痰，感觉像一只蝎子附在我的身上，它的毒汁滴在我的皮肤上，瞬间渗入我的骨头，就快让我溃瘍腐烂。

这还不止。有天自习，老师不在。她突然站起来大声说她丢了二十元钱，说完径直走到我面前，当着全班同学的面质问我是不是我拿的。我知道她是借题发挥，没理她。她以为我胆怯了，跳起来甩了我一巴掌，骂道：你个婊子！

钻心的疼痛给积压很久的愤恨开了一道口子，我顿时像一头发疯的猛兽，抄起凳子就朝她劈去。凳子上的钉子戳到了她的头，血流得满脸都是。同学们被吓傻了，不敢靠近我半步。我不罢休，狠狠一脚踢向她肚子，扯着快破开的嗓子骂道：老娘操你祖宗！

接着，写检讨，请家长，记大过，全校通报批评。中途由于承认错误时态度不好，我还差点被开除。

那段时间我万念俱灰，跑到街上买老鼠药。人家见我苦兮兮的样子，硬是不敢卖。

让我没想到的是，方英出院后，主动调到了另一间寝室。远远见到我，她立马绕道而行，一副低眉顺眼、惊慌失措的傻样。

这让我觉得很扬眉吐气，觉得自己很像“一代枭雄”。我给在省里读书的齐齐写了封信，告诉她我想辍学到少林寺学习武术，做一个行走江湖专门除恶的侠女。齐齐给我的回信沉甸甸的，不是纸厚，是内容厚。她说，这场架让我看到了你的未来。或许，从你进入这个校门的第一天起，公主就变成村姑了。你，不再是那个品学兼优的好学生了。你要有思想准备，你可能面对另一种人生。这种人生，最有可能的就是平凡普通地结婚生子，过底层人的生活，做一些没有深度的思考，交一些没有档次的朋友，让生命的颜色随着时间的流逝越来越暗淡。你曾经立下的雄心壮志也将在周遭的环境里逐渐坍塌。你的理想注定没了……

信的最后，摘抄了奥斯特洛夫斯基的一段名言——一个人的一生应该是这样度过的：当他回首往事的时候，他不会因为虚度年华而悔恨，也不会因为碌碌无为而羞耻；这样，在临死的时候，他就能说：“我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，都已经献给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——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。”

齐齐的信，看得我冷汗直冒，汗毛倒竖。

我们学校有两朵校花，一朵叫王月月，一朵叫陈曦，都堪称绝色佳人。学校为了提高知名度扩大生源，经常联系地方电视台带着她们到处做节目。两人给一家酒厂拍的广告还上过中央电视台，在郾城很有名气。

毕业后，陈曦去了深圳，给一家广告公司做了平面模特；而王月月则火速地同人订婚。据说那男的很了不得，是郾城市委组织部部长的儿子。不过我们还是认为陈曦比较有远见——组织部长算什么？深圳那才是大世界。

半年之后，听陈曦的一个老乡说，她在广州被人骗了，差点送命，现在正打算回老家。与此同时，王月月已经跟部长的儿子结了婚，做起了全职太太。值得一提的是，我碰巧在商场门口见过一次月月。啧啧，那场面，可谓雍容华贵，富丽堂皇。只见她玉手轻轻一抬，远处一辆奥迪便发出滴滴的叫声。看那派头我当时就想，估计连鞋垫子都是纪梵希的。

陈曦和王月月因为不同的选择而带来的巨大差异让我深受启发，这活生生的例子说明了什么？说明齐齐的话简直是放屁，还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，真是肉麻！为此我给她去了一封信，将我的观点总结了几点：

一、由“干得好不如嫁得好”得出：“结婚>工作”。

二、由“贫贱夫妻百事哀”得出：“嫁给有钱人可以从根本上控制‘哀’，至少可以让‘哀’少点儿”（往小了说，是减少家庭纠纷，降低离婚率；往大了说，是拉近贫富差距，维护社会稳定，促进民族团结）。

三、由“结婚生子为女人头等大事”得出：“女人迟早要嫁人”（你可以选择单身，但是你就不能拥有完整的人生）。

四、由“女人二十一朵花，三十豆腐渣”得出：“青春易逝，嫁人要趁早”（最合适的时间做最正确的事）。

综上所述：珍贵短暂的青春赋予我们最崇高的使命就是——嫁有钱人。拥有一段没有“百事哀”的婚姻，才是女人最大的成功。

我绝不是误导齐齐。

职中毕业招聘会上，有家旅行社的经理见我英语底子比较好，强烈要求我去他公司做导游，并开出了很诱人的条件——管住宿，无试用期，底薪六百元加带团提成。这在同学们看来，简直就是天上掉的馅饼（我们这种学校毕业的在市内找工作，最多也就五百元左右，还不管吃住）。我想都没想就摇头。同学们都说我犯浑。我面不改色，心里冷笑道：燕雀安知鸿鹄之志！

我义无反顾地去了天星酒店，做了一名前台接待员。试用期三个月，月薪五百

二十元。

这看似轻率的举动，却是我经过深思熟虑，认真调查之后的结果。

天星酒店是天海集团公司旗下的一家五星级酒店，总部设在北京，下设九个专业化公司，涉及了房地产、投资、证券、酒店、水利电力等很多个行业。光说酒店这一块，全国就有十家分店，全是四星级以上。

天星酒店是郾城市政府和许多上市公司的定点接待处，大大小小的接待和会议都会放在这里，说简单一点，是有钱人最集中的地方。什么叫熏陶？这就叫近朱者赤！什么叫长见识？这就叫开阔眼界提升品位！

我之所以应聘前台接待员，是因为这个岗位可以和有钱男人做最直接的交流。比如做入住登记啊，帮他们寄存贵重物品啊，帮他们订机票啊，以此暗中获取他们的信息。我有充分的理由看他们的身份证——姓名、年龄、家庭住址全部一手在握。同时，我对酒店为我们设计的工作造型也很满意：浅粉色套装，脖子上系着小丝巾，整个一温柔可人、胸无城府、清纯脱俗的女孩。

我不觉得自己是个有心计的人，这也是对生活的一种追求。我有扰乱社会治安吗？有扰乱交通秩序吗？有侵犯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吗？——没有！寝室里那六个小太妹怎么说来着？走自己的路，去说别人吧。

林语堂有段话我忒喜欢，他说出嫁是女子最好、最便宜、最称心的职业。世上职业，原无所谓贵贱，女子出嫁并不一定比男子卖豆腐馄饨更卑贱。

没事的时候我喜欢在网上看一些关于嫁入豪门的小说。有一部写得最让我失望，说的是一个女孩为了嫁入豪门，想尽办法进了一家跨国公司，但由于学历太低又没有特殊才能，只能做一名普通的打字员，结果工作了两年，连总经理长成什么样都没见着。我边看边骂她猪脑子，笨，还不如去给这些白领送盒饭，起码也能混个脸熟。

不过，我并不比那女孩儿幸运。

在前台守了一年多也没逮上只兔子，倒是引来一些有家有室的老男人。有个做建材生意的老板，福建人，是酒店的VIP，有天晚上他从外面消夜回来瞅见我一人在值班，就明目张胆地问我愿不愿给他当二奶，每月一万还可以考虑送房子。要不是酒店有规定，我真恨不得一脚踹在他肚子上，然后在他脸上画只母乌龟。

还有一次，酒店住了一批搞地质勘测的大学生，有个江西小伙子对我很有意思，临走时红着一脸青春痘说要跟我交朋友，问我能不能告诉他QQ号和电话号码。我当然说不能。我是坚决不会考虑外地人的，一来不忍心扔下我妈远嫁他乡；二来觉得

与外地人一起生活很压抑，连做个爱还得讲普通话；三来担心对方是骗子。现在用这种方式骗女人的案例太多了，到时候被拐卖到了越南，我哭都哭不出来。

第一个月工资发下来，我交了房租和生活费，连买件像样的衣服都困难。我给自己打气说：宁缺毋滥！黎明前的黑暗！

之后认识了一个，同事介绍的，把他从头夸到脚：复旦大学的呢——博学！在团市委工作，公务员——稳定！大学刚毕业——单纯！

我被说得一阵心花怒放，就和他见面了。不到一周，我提出了分手。原因是他刚参加工作，工资不高，自己到现在还是住在集体宿舍里。每次约会都没地方可去，围着广场一圈接一圈地走，风雨无阻，就只差整个锣边敲边喊：天干物燥，小心火烛！

博学又怎么样？学问这东西也很势利，富人写诗叫才华横溢，穷人写诗就是书呆子。

让我窝火的是，连酒店那个厨师朱胖子也来凑热闹，常瞅准我值夜班时给我送夜宵，还抬着一张墩子脸，深情款款地说要看我吃完了再走。我边吃边在心里说，趁早撤吧，全天下男人死光了我也不会考虑你。

这年年底，一个考上西安交大的初中同学牵头，组织了一次同学聚会。聚会的十二个人中，一大半上了大学，他们聊的话题都是什么双学位啊，阿拉伯语啊，考研啊，学姐啊，图书馆啊；还有的则在家人的帮助下做起了生意，他们之间就谈进货渠道啊，成本折扣啊，利润啊，贷款啊，俨然已经是一副生意人的精明圆通。最让我自惭形秽的是我的同桌露露，她当年成绩很差，一到考试就抄我的，初中毕业后买了一批旧设备，在县城里开了家文印店，一年下来，少说也得赚个五六万。

我一句话也插不进去，几次想逃走，但那样似乎更显示自己的自卑，便闷声不响地低着头吃饭。我在心里感叹：个个前途一片光明啊！

他们听我说在酒店前台做接待员，便说，莫依依你别装了，你在酒店至少也是个部门经理，都是同学你装什么装啊？

我一颗花生卡在喉咙里，咳得满脸通红。他们拊掌而笑，被说中了不是？我呛得更厉害，眼泪直流。那一刻，我觉得窘迫，焦虑，沮丧，失落！

散席的时候，大家商量着什么时候再聚。上浙大的那个女同学娇嗔着说，放暑假嘛，人家就暑假才能回来。

这事儿让我备受打击。

紧接着又赶上我妈做胆结石手术，她向我借一千元钱，我说没有。她火了，你都工作两年多了，连这么点钱都没攒着？我看着别处说，真没有。